

# 金融支持小微政策关键在落实

陈果静

## 深度观察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和国内外多种因素叠加影响,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势在必行。有关方面应加强工作力度,让有关金融支持政策早落地、早见效。

民营小微企业数量众多,背后是千千万万的家庭和就业。今年以来,我国经济总体运行在合理区间,但也要看到,经济下行压力在加大,尤其是近期国内疫情多点散发,以批发零售、旅游、住宿餐饮等为代表的服务业进一步承压,这正是民营小微企业分布较为集中的行业。再加上原材料成本上涨、中小微企业利润空间受到挤压,物流运输不畅等问题仍未得到根本缓解,民营中小微企业面临较大经营压力。近期,中小企业PMI持续处于荣枯线之下,显示出中小企业的生产经营景气度不足。接下来,稳住民营小微企业,是今年稳增长工作的一个重点所在。

当前需要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缓解其生产经营活动中面临的短期

当前需要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缓解其生产经营活动中面临的短期现金流压力,稳住市场信心。让民营小微企业有“真金白银”的获得感,就要在短期内适当调整存款准备金考核等指标的容忍度,明确落实细则,疏通堵点难点,让政策早落地早见效。

现金流压力。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负责人近日表示,将综合运用多种工具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更多支持,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近期,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联合召开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座谈会,明确要加大对接触型服务业、小微受困主体、货运物流、投资消费等重点支持领域的金融支持。在此之前,人民银行、外汇局还出台23条金融支持措施,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其中明确提出,充分满足民营经济合理金融需求,进一步提高新发放企业贷款中民营企业贷款占比。这些针对性强、有明确量化指标的措施落地后,将有助于缓解民营小微企业面临的资金困

境,帮助他们渡过难关。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更有助于稳住市场信心。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民营小微企业受到巨大冲击。宏观政策应在保持稳定性、持续性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在此时强调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对国有经济和民营经济在贷款、债券融资政策等方面一视同仁,明确不得盲目限贷、抽贷、断贷,更体现出宏观政策支持民营市场主体坚定方向,表明努力做到金融对民营企业支持与民营企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相适应的决心,有助于稳定民营市场主体的信心。

好政策关键在落实。让民营小微企业有“真金白银”的获得感,就要在短期内适当调整存款准备金考核等指标的容忍度,明确落实细则,疏通堵点难点,让政策早落地早见效。从长期看,还需要加快建立民营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的长效机制,加快完善对民营中小微企业的考核方式,细化落实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不良容忍度、尽职免责、绩效考核等要求。强化科技赋能普惠小微贷款获客、放款、风控等,增强民营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此外,还应形成合力,强化与行业主管部门的信息共享,打通不同领域的涉企信用信息,缓解银企信息不对称等。

稳住民营小微企业,就是稳住了就业、稳住了民生。在当前的内外部环境之下,进一步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金融的支持力度刻不容缓。政策早一刻落地、早一刻见效,就能为更多的民营小微企业争取更多时间,助其走出疫情不利影响,使其挺得住、过难关,起到稳经济、稳市场、稳预期的关键作用。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指出,推动发展适合中国国情、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个人养老金,与基本养老保险、企业(职业)年金相衔接,实现养老保险补充功能,协调发展其他个人商业养老保险业务,健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这不仅明确了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基本架构,而且对引导个人积极投资储备养老资产,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养老保障需求,实现养老保险体系可持续发展,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都具有积极意义。

养老保险体系建设需要发挥多方合力。对我国而言,发挥多方合力,建设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十分必要。一方面,我国的人口老龄化具有“未富先老”“未备先老”的特点,经济发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准备工作存在改进空间。另一方面,我国老年人的数量位居世界各国前列,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难度更大。在这种情况下,必须依靠政府、用人单位和个人共同发力积累养老资产。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已建立养老金三支柱体系。第一支柱是基本养老保险,其覆盖面较广,进一步挖掘的潜力有限;第二支柱是企业(职业)年金,经过试点发展后,其在进一步扩大的过程中面临较大约束;第三支柱是个人养老金,虽说刚刚起步,但随着经济发展水平提高和居民养老储备意识增强,后续具有较大发展潜力。在健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过程中,除做好各支柱之间的有效衔接、相互补充之外,还需要把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发展作为一个重点。围绕这方面,我国已推出个人住房反向抵押贷款、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目标日期基金、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等多个专属金融产品,后续即将推出养老储蓄等,更好地服务居民养老投资需求。

《意见》为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发展建立了系统性的基本框架,针对近年来各界关注的问题予以明确,并有效兼顾可操作性等问题。在参加范围层面,明确在我国境内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劳动者可以参加个人养老金制度,有效处理了多支柱养老金之间的关系;在制度模式层面,明确个人养老金实行个人账户制度,有助于个人在投资多个金融产品时归集收益,也有助于税收优惠等操作更好地开展;在缴费水平层面,明确绝对金额上限的同时又留下后续调整空间,更有利于执行,还有效兼顾了公平,防止高收入群体借此逃税漏税。

在个人养老金发展问题上,需要有正确的认识。个人积累养老金是面对长寿风险,个人牺牲当前流动性以换取老年时拥有安全稳定的现金流。这意味着个人积累养老金是长期投资,不仅要关注安全稳定,还要关注保值增值。与此同时,从整个社会看,个人积累养老金也有助于更好应对长寿风险,增进社会和谐稳定,在养老方面降低对政府财政的依赖,因而需要政府从税收等方面采取优惠措施。再者,在我国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过程中,鼓励个人有效积累养老金有助于为资本市场提供长期稳定的投资资金来源,实现长期资金与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良性循环。

推动个人养老金在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中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一要丰富金融产品供给。在明确个人养老金采取个人账户制度的前提下,金融机构应更多地创新金融产品,相关职能部门对产品做好准入管理,保障产品切实符合养老需求,丰富个人投资的选择范围。二要加强投资者教育。在鼓励居民尽早结合个人实际情况开展养老储备的同时,引导其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追求长期投资长期收益。三要做好税收优惠。在切实坚持个人养老金积累是个人自愿自主选择的前提下,围绕缴费、增值、领取三个环节,通过标准清晰、明确易操作的税收优惠,引导鼓励个人积极积累养老金。(作者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研究员)

娄飞鹏

# 稳妥推进留抵退税

杨一平

《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今年对留抵退税实行大规模退税,预计全年留抵退税约1.5万亿元。随后,国务院常务会议进一步明确政策安排,财税部门发布一系列实施细则。最新统计显示,自4月1日起实施半个月,已有4202亿元留抵退税款“落袋”52.7万户纳税人的账户。

留抵退税就是把增值税期末未抵扣完的税额退还给纳税人。增值税实行链条抵扣机制,以纳税人当期销项税额抵进项税额后的余额为应纳税额。如果企业当期销项税额小于当期进项税额,不足抵扣的部分可结转下期继续抵扣或申请当期退还。通过实施留抵退税,可以增加企业现金流,缓解资金回笼压力。今年我国实施大规模留抵退税,是助企纾困的“重头戏”,体现出资金规模超预期、纾困效果直接高效的突出特点,为不少面临资金压力的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和制造业等重点行业,下起一场足量的“及时雨”。

进一步而言,今年实施大规模留抵退税,会给地方财政带来不小压力。特别是对于一些财力较弱的地区来说更是如此。对此,中央采取一系列措施提供财力保障,确保退税及时退付、“三保”足额保障。财政部在按现行税制负担50%退税资金的基础上,再通过安排1.2万亿元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基层落实退税减税降费和保就业保基本民生等。这些举措有利于使各地尽快将留抵退税政策落实到位,同时保障县区财政平稳运行。

同时,要把政策真正惠及企业,需要做好一系列细致的工作,特别是相关部门应用周密筹划、迅速推进,确保办理流程

高效便捷、政策红利直达快享。一方面,退税资金关系到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每一分钱都不能乱花。根据安排,专项资金纳入财政直达资金范围,实行动态监控。要发挥直达机制“快、准、严”制度优势,确保退税资金能够快速直达市县基层,尽早发挥作用。通过优化分配流程、强化资金监管,提升管理效能和资金效益,确保退税资金直达市场主体、对地方的补助直达市县基层。同时,要密切跟踪资金下达使用情况,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资金不得挪作他用。要加强退税流程管理特别是资格审核,防范企业通过虚开增值税发票等方式骗取退税,让留抵退税资金精准用到符合条件、合法经营的纳税人手中。

另一方面,要以实施大规模留抵退税为契机,推动减税、退税、缓税和降费的协同发力,形成助企纾困发展的“组合拳”。当前,对微观市场主体生产经营面临的诸如融资、物流、用工及房租成本等方面的困难,需要财政税费等助企纾困政策协同联动、形成合力,共同促进企业降低运营成本,激发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制造业等的活力,从而精准实现减税降费的政策效应。此外,要强化跨部门协同联动机制,确保各项政策落实到位。

近期以来,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国内多地新冠肺炎疫情散发等因素,对经济运行带来较大不利影响,企业经营面临着新的困难,需要纾困政策更大力度帮扶。留抵退税政策要加快实施进度,尽早释放政策红利,为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雪中送炭”。



朱慧卿作(新华社发)

## 金融活水“润”乡村

近日,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发布《2022年重庆市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要点》,推出20条举措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投入农业农村发展的重点领域。此前,人民银行印发《关于做好2022年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指导金融系统加大对“三农”领域的支持,为稳定宏观经济大盘提供有力支撑。相关部门应通力合作,持续加大对乡村振兴重点领域的金融资源投入,进一步提升服务的覆盖面与便利度,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投入农业农村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助力(时 锋)

## 商家切勿强制扫码点餐

据报道,近日,一位消费者已明确表示只选择纸质菜单方式点餐,火锅店商家仍要求其关注公众号。该消费者认为,商家获取诸如手机号、生日、姓名、通讯录等信息与餐饮消费无关,商家的行为致使其个人信息被非法收集,但商家仍一意孤行。对此,这位消费者选择积极维权,法院审理后,判决火锅店停止侵权。

该案例不仅为消费者依法保护个人信息提供了参照,也释放了不得强制消费者关注公众号才能消费的强烈警示信号,展现了消费者对个人信息保护意识的自觉性,表明了数字技术应用向善的司法价值取向。

诚然,扫码点餐的方式既让消费者实现自主、便捷点餐,也能让商家在减轻服务人员的用工压力的同时,引导消费者关注自己的公众号等平台,以期更好留住客户、提高利润。但是,点餐的方式应由消费者自己来选择,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消费者享有自主选择商品或者服务的权利。换言之,消费者有

意的商品或服务。商家以强制关注公众号的方式获取消费者个人信息,属于个人信息保护法令禁止的“不得过度收集个人信息”行为,为法律所不容。若商家强制要求消费者关注公众号才能点餐,既会对消费者的个人信息造成安全隐患,也侵犯了消费者的合法权利,涉嫌踩踏法律红线,可能面临法律责任的追究。长远来看,商家应该站在消费者的角度来思考问题,才有可能实现收益更优、口碑更好。

商家强制消费者扫码点餐被法院判决构成侵权,从生活中大家可以习以为常的小事出发,为广大消费者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消费者、商家应通过该案读懂保护个人信息的法治深意,相关部门也应用好这类生动鲜活案例,开展普法宣传,促使扫码点餐这种消费模式在公平、融洽的法治氛围中进行,在不侵犯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法治框架内便民利商,进而实现多方共赢。

张智

# 切实防止和纠正就业歧视

苏大鹏

政府部门在采取措施防止就业歧视的同时,可提高就业服务的精度和力度,不断强化细化企业招聘用工服务,实现用人单位和求职者的良性互动,既保障企业生产,又促进就业公平。

人社部近日印发《关于加强企业招聘用工服务的通知》,明确指出要规范企业招聘行为。具体而言,《通知》指出,完善招聘信息管理,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和招聘服务提供者审查责任,督促其确保信息真实性、合法性。依法查处发布虚假招聘信息、签订不实就业协议等扰乱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通知》还专门提出,坚决防止和纠正性别、民族、年龄、学历等就业歧视,消除不合理限制,营造公平就业的良好环境。

近年来,求职者因为年龄、学历、性别、户籍甚至是“星座”、个人爱好等遭拒的事件时有发生。就业歧视的存在,不仅影响求职者的收入与发展,造成社会资源浪费,更损害了劳动者本应依法享有的平等就业权利。存在就业歧视的同时,个别地方或单位“招工难”“用工荒”问题也亟待解决。招聘信息不畅通、招聘行为不规范不完善正给公平、高效就业带来影响。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坚决防止和纠正

性别、年龄、学历等就业歧视,大力营造公平就业环境。政府部门在采取措施防止就业歧视的同时,可提高就业服务的精度和力度,不断强化细化企业招聘用工服务,实现用人单位和求职者的良性互动,既保障企业生产,又促进就业公平。应充分运用已有资源,不断优化细化信息发布和组织保障,减少用工和求职之间的信息“误差”。摸清、细分岗位和用工需求信息,利用线上线下多种途径广泛发布,组织招聘。比如,有的地方依托街道就业保障平台和社区网格员,全面排查、准确掌握辖区内就业困难人员基本信息、技能职称、从业经历和就业意向等信息,把底数摸清、把数据做准,有针对性地就就业困难群体进行帮扶。

应深入了解用人单位和求职者的实际情况,采取更有效的措施引导供求双方充分运用多种人力资源,提高就业效率。对于重点企业用工,多地在推出“一对一”就业服务基础上,充分发挥已有的劳务协作机制、用工余缺调剂机制灵活解决企业用工难。同时,提高政府服务效率,对于就业、社保等涉企事项,合理优化办事流程,实现招工“一件事”打包办理服务。对小微企业等缺少人力资源工作经验、总体用工量大的用工单位,还可帮助其及时了解人力资源市场供需状况,指导企业做好岗位设置、招聘计划、依法合规用工,乃至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提高用工稳定性。目前,各地为加大企业招聘用工服务,正在不断完善招聘信息管理制度,积极查处发布虚假招聘信息等扰乱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在防止和纠正就业歧视的同时,还可充分调动团组织、志愿团队等社会资源,将职业培训、心理疏导等服务做实,积极推动形成由多元主体组成的就业服务格局,让各项就业机制在良好氛围中发挥作用。

洞见